

# 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四年級）

(接續下頁內容)

<b>修業年限</b>	四年	<b>畢業授予學位</b>	藝術學士																		
<b>招生名額</b>	<b>一般生 共 7 名</b>	一、男女兼收。 二、男女分別錄取，合計錄取 7 名。																			
	<b>原住民 外加名額 共 2 名</b>	一、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四年級)提供原住民外加名額 2 名，考試科目及占分比例比照「一般考生」。 二、原住民考生於報名時須選擇以「原住民考生」身分報考增列之原住民外加名額，或以「一般考生」身分報考一般生名額，報名選填考生身分別後，則不得再更改，請考生於選填時審慎考慮。 三、原住民考生選擇「一般考生」身分報考者，以一般生招生名額錄取，成績計分方式與錄取標準視同一般考生，不適用原住民加分優待辦法。 四、原住民考生選擇以「原住民考生」身分報考者，依照特殊考生加分優待辦法，僅能以外加名額予以錄取，不能錄取於一般考生招生名額。特殊身分考生優待成績處理【請參見第 9 頁】。																			
	一、舞蹈學系除提供原住民外加名額外，無提供其他「特殊考生」外加名額。其他「特殊考生」之成績計分方式與錄取標準視同「一般考生」。 二、本學系各類專業課程繁重，肢體活動劇烈，須具備良好之肌力、體能及身體執行能力。																				
<b>考試科目 及 占分比例 (一般生含 原住民 外加名額)</b>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bottom: 10px;"> <tr> <th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階段成績採計科目及占分比(%)</th> </tr> <tr>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共同科目 (占第一階段成績 100%)</td> </tr> <tr>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學科能力測驗</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國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英文</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td> </tr> </table> <p>※第一階段成績僅採計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學科能力測驗」成績。</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bottom: 10px;"> <tr> <th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二階段總成績採計科目及占分比(%)</th> </tr> <tr>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專業科目 (占第二階段總成績 1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初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複試</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不列入專業科目 成績計算</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td> </tr> </table> <p style="color: red;">※同時報考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四年級)一般生名額及原住民外加名額之跨考生，第二階段專業科目考試時間互相衝突，故第二階段僅能擇一報名應試。</p>			第一階段成績採計科目及占分比(%)		共同科目 (占第一階段成績 100%)		學科能力測驗		國文	英文	50%	50%	第二階段總成績採計科目及占分比(%)		專業科目 (占第二階段總成績 100%)		初試	複試	不列入專業科目 成績計算	100%
第一階段成績採計科目及占分比(%)																					
共同科目 (占第一階段成績 100%)																					
學科能力測驗																					
國文	英文																				
50%	50%																				
第二階段總成績採計科目及占分比(%)																					
專業科目 (占第二階段總成績 100%)																					
初試	複試																				
不列入專業科目 成績計算	100%																				
<b>繳交書審 資料</b>	報考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四年級)考生不須繳交書審資料。																				

## 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四年級）

	考試日期	備註
<b>專業科目 考試內容</b>	<b>4月10日(星期六)</b>	<p>1.初試合格者方得參加當天下午之複試，初試合格名單及複試時間表於當天初試考試結束後現場公告。</p> <p>2.初試、複試(中國舞、芭蕾舞、現代舞、組合動作)，針對各重點項目，將有組合示範。</p>
	上午 8 時叫號	
	初試	
	中午 午 休	
	下午 15 時前叫號，考試當天將於考場公布正確叫號時間	
	複試	
	<p>注意事項：1.考試時程表、考場等得視考生人數予以調整，以考試前一天，在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舞蹈學系公布為準。</p> <p>2.考生參加專業科目考試當天，須於<b>上午 8 時</b>及<b>下午 15 時前</b>到場等候叫號，並請依引導進入考場或預備室(限考生進入)，僅有一次叫號，叫號後 15 分鐘內未到者以棄權論，考生不得異議。</p> <p>3.考試時，考生須頭髮梳理整齊、著素色緊身衣褲(女生避免鮮艷顏色，以米色、淺粉色為宜；男生請著深色緊身長褲或短褲，並繫妥鬆緊腰帶)，並禁穿戴護膝、護踝、暖身褲、耳環及各類飾品等。</p> <p>4.考生須自行準備白短襪及軟鞋，考試時將視考試內容要求考生赤足或著軟鞋。</p>	
<b>錄取有關 規定</b>	<p>一、考生通過第一階段(學科能力測驗)最低通過標準者，始得參加第二階段專業科目考試。第一階段通過標準由本校學士班招生委員會參酌考生成績議定後公布。</p> <p>二、任何一科目缺考者，不予錄取。</p> <p>三、專業科目「初試」成績須達「70分」之錄取標準者，始得參加專業科目複試考試。</p> <p>四、專業科目「複試」成績未達「75分」之錄取標準者不予錄取。</p> <p>五、專業科目初試合格者，始得參加複試，以複試成績列入專業科目成績計算。</p> <p>六、舞蹈學系得視需要招收備取生，其名額由學士班招生委員會參酌考生成績訂定。但正取生未足額錄取時，不列備取生。</p>	
<b>成績同分 參酌順序</b>	<p>一、第一階段成績同分參酌科目順序：1.英文 2.國文。</p> <p>二、第二階段總成績同分參酌科目順序：若總成績相同時，優先錄取「初試」成績較佳者。</p> <p>三、如以上成績相同時，則增額一併錄取；備取生之標準亦同。</p>	
<b>正備取生 報到</b>	<p>一、正取生與備取生請依照各學系正、備取生報到及遞補時間進行線上報到作業，考生未於期限內進行報到作業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考生不得有異議。正、備取生報到作業【請參見第 11~12 頁】。</p> <p>二、男、女考生如正取生完成報到手續後，仍遇缺額時，將依原公告榜單之備取生依序遞補；如已無備取生，缺額將由男、女考生之備取生互為流用。</p>	
<b>聯絡資訊</b>	洽詢電話：02-28961000 分機 3314 網址： <a href="http://dance.tnua.edu.tw/">http://dance.tnua.edu.tw/</a>	

## 第二章 考試日程

### 一、考試日期及相關內容

日期	學系/學程	上午	下午	備註
110年3月5日 (星期五)   110年3月8日 (星期一)	音樂學系	面試	面試	專業科目(面試)考試時間表將於110年2月9日(二)公告於招生資訊網 ( <a href="http://admissionex.tnua.edu.tw/">http://admissionex.tnua.edu.tw/</a> )及音樂學系網站。
110年4月9日 (星期五)	美術學系(甲、乙、丙類)	綜合進階測試 ※(統一測驗)	面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專業科目(面試)考試時間表將於110年3月29日(一)17:00公告於招生資訊網 (<a href="http://admissionex.tnua.edu.tw/">http://admissionex.tnua.edu.tw/</a>)及各學系/學程網站，各學系/學程考試時間以公告之面試順序表為主。</li> <li>•標註有統一測驗者，如<b>美術學系(甲類、乙類、丙類、原住民外加名額)綜合進階測試、戲劇學系筆試及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四年級(含原住民外加名額)初、複試</b>，表示該學系之考生須於當日統一參加考試，請跨考生留意報考學系其專業科目考試時間是否互相衝突，如有考試衝堂，僅能擇一學系/學程/主修別/類別應考，考生不得異議。</li> <li>•考生請攜帶本校准考證及本人國民身分證(或有效期限內之護照、附加照片之健保卡、汽機車駕照)正本入場應試。</li> </ul>
	戲劇學系	筆試 ※(統一測驗)	面試	
	電影創作學系(甲類)	面試	面試	
	動畫學系	面試	面試	
110年4月10日 (星期六)	傳統音樂學系	面試	面試	
	美術學系(甲、乙、丙類)	面試	面試	
	戲劇學系	面試	面試	
	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四年級)	初試 ※(統一測驗)	複試 ※(統一測驗)	
	電影創作學系(甲類)	面試	面試	
	動畫學系	面試	面試	
110年4月11日 (星期日)	傳統音樂學系	面試	面試	
	美術學系(甲、乙、丙類)	面試	面試	
	戲劇學系	面試	面試	
	電影創作學系(甲類)	面試	面試	
	動畫學系	面試	面試	
110年4月12日 (星期一)	美術學系(甲、乙、丙類)	面試	面試	
	戲劇學系	面試	面試	
	電影創作學系(甲類)	面試	面試	
110年4月14日 (星期三)	音樂與影像跨域學士學位學程	面試	面試	
110年4月15日 (星期四)	電影創作學系(乙類)	面試	面試	
	新媒體藝術學系	面試	面試	
	音樂與影像跨域學士學位學程	面試	面試	
110年4月16日 (星期五)	劇場設計學系	面試	面試	
	電影創作學系(乙類)	面試	面試	
	新媒體藝術學系	面試	面試	
	音樂與影像跨域學士學位學程	面試	面試	
110年4月17日 (星期六)	劇場設計學系	面試	面試	
	電影創作學系(乙類)	面試	面試	
	新媒體藝術學系	面試	面試	
	音樂與影像跨域學士學位學程	面試	面試	
110年4月18日 (星期日)	電影創作學系(乙類)	面試	面試	

※各學系/學程預定之考試時間，得視當年度考生人數予以調整，請考生預留時間。美術、戲劇、劇場設計、電影創作、新媒體藝術、動畫學系、音樂與影像跨域學士學位學程考生，請依規定完成線上選填專業科目(面試)考試時間。

## 二、線上選填專業科目(面試)考試時間

### (一)線上選填原則

- 1.考生須繳完報名考試費用後方可選填面試時間，請於選填期限內自行至本校招生資訊網，網址為 <http://admissionex.tnua.edu.tw/> 點選「考生入口網(提供考試成績查詢、專業科目考試時間選填、正備取生報到作業)」選填報考學系/學程之面試時間，未自行選填專業科目(面試)考試時間之考生，由系統自動按准考證號碼排入尚有空缺之各專業科目(面試)考試時段，考生不得異議。
- 2.跨考考生請自行審慎考量所跨考之學系/學程/主修別/類別，其專業科目(面試)考試時間是否有互相重疊，並請盡早至系統選填考試時間，以免各考試時段因人數額滿而導致考試時間衝堂影響應試之權益，考生需自行負責。若因怠忽權益而導致無法進行應試，該科將以缺考登記，成績概以零分計算，考生不得異議。
- 3.面試時段以開放選填當日公告為主，考生於選填期限內可自行修改至尚有空缺之時段，時間截止後不得再行更改，事後亦不得要求更改考試時段，請考生於選填考試時間時審慎思考。
- 4.考生於選填考試時間截止後，系統將依考生准考證號順序產出專業科目(面試)考試時間表，並非依照考生選填時間之優先順序排考，請考生特別留意。

### (二)各學系/學程線上選填專業科目(面試)考試時間

- 1.音樂、傳統音樂及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四年級)：考生面試時間由本校安排，不開放考生選填面試時間。
- 2.美術、戲劇、劇場設計、電影創作、新媒體藝術、動畫學系、音樂與影像跨域學士學位學程：110年3月23日(二)10:00至15:00止

### (三)公告各學系/學程專業科目(面試)考試時間

- 1.音樂學系：110年2月9日(二)
- 2.傳統音樂、美術、戲劇、劇場設計、舞蹈、電影創作、新媒體藝術、動畫學系、音樂與影像跨域學士學位學程：110年3月29日(一)17:00

(四)本校提供經濟不利學生本人應試相關費用補助，詳細申請事宜請參閱本校招生資訊網 <http://admissionex.tnua.edu.tw/tnua/bachelor/download/>。

#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0 學年度學士班單獨招生考試各項重要日程表

【傳統音樂學系、美術學系、戲劇學系、劇場設計學系、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四年級)、電影創作學系、新媒體藝術學系、動畫學系、音樂與影像跨域學士學位學程】

項目		日期	備註
第一階段 報名作業	第一階段網路報名	109年11月9日(一)09:00至 109年11月18日(三)17:00止	所有考生皆須報名，報名最後一日至17:00止。
	第一階段報名繳費	109年11月9日(一)09:00至 109年11月18日(三)23:30止	最後一日繳費跨行匯款及郵局臨櫃至15:00止，ATM轉帳可至23:30止。
	報名表件列印期限	109年11月9日(一)09:00至 109年11月24日(二)23:30止	繳費完成入帳後，方可進行報名表件、報名組專用信封封面列印。
	特殊身分考生報名應繳資料繳件截止日期	109年11月24日(二)前	以郵局限時掛號郵戳或超商宅配寄送時間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報名結果查詢(准考證號查詢)	109年12月10日(四)起	請至本校「網路線上報名」系統項下點選「報名結果查詢」。
	學系/學程規定應繳資料繳件日期 【劇場設計學系、音樂與影像跨域學士學位學程】	110年2月1日(一)至 110年2月5日(五)止	有關審查資料繳交採郵寄或系統上傳方式，請參見第15~16頁及各學系/學程規定。
	查詢學系應繳資料收件進度 【劇場設計學系】	110年2月3日(三)至 110年2月22日(一)止	請至本校「網路線上報名」系統進行查詢。
第一階段 通過作業	第一階段通過名單公告 【美術、戲劇、劇場設計、舞蹈、電影創作、新媒體藝術、動畫學系、音樂與影像跨域學士學位學程】	110年3月9日(二)15:00以後	於本校「招生資訊網」公告。
	第一階段成績網路查詢	110年3月9日(二)15:00以後	考試成績請至本校「考生入口網」查詢。
	第一階段成績複查	110年3月9日(二)至 110年3月11日(四)止	
第二階段 報名考試作業	第二階段繳費報名 【美術、戲劇、劇場設計、舞蹈、電影創作、新媒體藝術、動畫學系、音樂與影像跨域學士學位學程】 (繳費成功視同報名)	110年3月11日(四)09:00至 110年3月15日(一)23:30止	通過第一階段者始得繳費報名及參加第二階段專業科目(面試)考試。繳費方式同第一階段規定，未依規定辦理繳費或繳費未成功者，視同放棄第二階段專業科目(面試)考試。 <b>低收入/中低收入戶考生須繳交當年度低收入/中低收入戶相關證明文件。</b>
	學系規定應繳資料繳件日期 【傳統音樂、美術(乙、丙類)、電影創作、新媒體藝術、動畫學系】	110年3月12日(五)至 110年3月18日(四)止	有關審查資料繳交採郵寄或系統上傳方式，請參見第15~16頁及各學系規定。
	查詢學系應繳資料收件進度 【傳統音樂、美術(乙、丙類)】	110年3月16日(二)至 110年4月1日(四)止	請至本校「網路線上報名」系統進行查詢。
	准考證列印	傳統音樂、美術、戲劇、舞蹈、電影創作(甲類)、動畫學系 110年3月29日(一)至 110年4月12日(一)止  劇場設計、電影創作(乙類)、新媒體藝術學系、音樂與影像跨域學士學位學程 110年3月29日(一)至 110年4月18日(日)止	請至本校「網路線上報名」系統進行列印。

(續下頁)



#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0 學年度學士班單獨招生考試各項重要日程表

【傳統音樂學系、美術學系、戲劇學系、劇場設計學系、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四年級)、電影創作學系、新媒體藝術學系、動畫學系、音樂與影像跨域學士學位學程】

項目		日期	備註
第二階段 報名考試作業	選填專業科目(面試)考試時間 【美術、戲劇、劇場設計、電影創作、新媒體藝術、動畫學系、音樂與影像跨域學士學位學程】	110年3月23日(二) 10:00至15:00止	請至本校「考生入口網」選填考試時間。
	專業科目(面試)考試時間公告	110年3月29日(一)17:00	於本校「招生資訊網」公告。
	本校專業科目 (面試)考試日期	傳統音樂學系、美術學系、戲劇學系、舞蹈學系、電影創作學系(甲類)、動畫學系 110年4月9日(五)至 110年4月12日(一) 劇場設計學系、電影創作學系(乙類)、新媒體藝術學系、音樂與影像跨域學士學位學程 110年4月14日(三)至 110年4月18日(日)止	相關考試日程請參見第13-14頁。
	美術學系綜合進階測試統一測驗日 戲劇學系筆試統一測驗日	110年4月9日(五)上午	同時報考美術學系(甲類、乙類、丙類、原住民外加名額)、戲劇學系之跨考生，第二階段專業科目考試時間互相衝突，故第二階段僅能擇一學系/類別報名應試。
	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四年級)初試統一測驗日	110年4月10日(六)上午	同時報考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四年級)一般生名額及原住民外加名額之跨考生，第二階段專業科目考試時間互相衝突，故第二階段僅能擇一報名應試。
	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四年級)複試統一測驗日	110年4月10日(六)下午	初試合格者方得參加複試
第二階段 錄取作業	錄取公告及總成績查詢	110年4月27日(二)15:00以後	1.於本校「招生資訊網」公告。 2.考試成績請至本校「考生入口網」查詢。
	專業科目考試成績複查	110年4月27日(二)至 110年4月29日(四)止	
	正取生報到	110年4月28日(三)10:00至 110年4月30日(五)12:00止	1.請至本校「考生入口網」進行報到作業。 2.完成美術學系報到者，不得再參加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110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
	備取生遞補作業	110年4月30日(五)17:00起	備取生遞補名單至本校「招生資訊網」查詢。
	完成報到名單送交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美術學系】	110年5月7日(五)	完成美術學系報到者，不得再參加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110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
最後一梯次備取生遞補截止	110年8月31日(二)止	備取生遞補名單至本校「招生資訊網」查詢。	

※網路線上報名系統：<http://onlineexam.tnua.edu.tw/>

※招生資訊網：<http://admissionex.tnua.edu.tw/>

※考生入口網：請進入招生資訊網<http://admissionex.tnua.edu.tw/> 點選「考生入口網」(提供考試成績查詢、專業科目考試時間選填、正備取生報到作業)